

## 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合同（试行）

采购单位（甲方）： 海伦市人民医院	采购计划号： 海财购核字[2024]00568
供应商（乙方）： 海伦市丁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HLJGCYC21040100Z20241889097
签订地点： 海伦市建设路357号	签订时间： 2024年11月14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全院绿化、养护、院心清扫服务项目（招标编号：HLJGCYC21040100Z20241889097）的采购文件及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等，确定乙方为甲方全院绿化、养护、院心清扫服务项目供应商，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采购文件、澄清和答疑文件等；
- 2、乙方投标（响应）文件等；
- 3、乙方书面承诺等；
- 4、中标（成交）通知书。

### 二、合同标的

标的名称	采购需求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全院绿化、养护、院心清扫服务	符合采购文件需求	1	838712.51	838712.51
合计：			838712.51	

### 三、服务项目及要求

#### 1. 项目服务面积及明细

项目	面积	楼顶面积	总面积 (m <sup>2</sup> )	项目
东区清雪清运面积 (包含楼顶清雪清运面积)	外科: 1676.08内科楼: 2220综合楼前后及东广场: 2008+979.67X2 行政办公楼: 980、长廊450、停车场5600	外科: 1927.5内科楼: 2553、综合楼: 4406、行政办公楼: 1127、长廊 517.5	25424.42	清雪清运面积 (包含楼顶清雪清运面积)
院心清扫面积 (包含室外走梯)	外科: 1676.08、内科楼: 2220、综合楼前后及东广场: 2008+979.67X2、行政办公楼: 980、长廊450、停车场5600		14893.42	院心清扫面积 (包含室外走梯)
绿化养护	养护要求: 人工浇水、院心绿地需经常进行中耕松土, 土壤受践踏, 浇水或下雨造成土壤板结, 针对易板结的土壤更需要、松土结合除草, 清除杂草、施肥是保证绿化树木旺盛生长的有效养护措施之一、树木的修剪。	人员设备要求: 绿植、树木、草坪、绿篱类修剪、施肥等必须配备3人以上, 每周一次修剪养护、每日做巡视记录检查, 洒水车、水罐、灌水、施肥、药剂、树木支撑、冬季树木保温设施、及其浇水养护等设施设备自行提供	5577	绿化养护
种草、种树、栽花			院心绿植: 4941.40	种草、种树、栽花
污水处理养护人员		记录、清扫卫生、换药等	270	1人

西区绿化、清扫			11258.57	绿化、清扫
西区清雪清运面积 (包含楼顶清雪清运面积)	11258.57	房顶面积: 5041.43	16300	西区清雪清运面积 (包含楼顶清雪清运面积)

## 2. 种草种树栽花明细

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小叶丁香	高: 1米	粗: 0.5厘米	6000	棵
桃红	高: 1.3米	粗: 0.5厘米	5700	棵
榆叶梅	高: 1米	粗: 0.5厘米	5000	棵
连翘	高: 1.6米	粗: 0.5--1厘米	3000	棵
四季玫瑰	高: 1.2米	粗: 0.5厘米	1000	棵
红瑞木	高: 1.6米	粗: 0.5--1厘米	2000	棵
堰柏球	高: 70厘米	粗: 3厘米	10	棵
金叶榆球	高: 90厘米	粗: 5厘米	10	棵
金山金焰	高: 20厘米	粗: 0.02厘米	25000	棵
山杏	高: 3.5米	粗: 10厘米	2	棵
草籽(白三叶)			69	斤
孔雀草	高: 20厘米	粗: 0.3厘米	1000	棵
牵牛	高: 20厘米	粗: 0.3厘米	2000	棵
串红	高: 20厘米	粗: 0.3厘米	7000	棵

包含种植、运输现场、卸车、装运、支护、施肥、保活、含税、2025年6月份开始种植。

### 3. 庭院绿化养护要求：

1、不同种院心植物对水分的要求各不相同，同种植物在一年中不同生育期内，对水分的需要量也不同。早春植物萌芽需水量不多，枝叶盛长期需水较多，花芽分化期及开花期、结实期要求水分较多，特别开花期，结实期对水分较敏感，对新栽植物的树木应根据不同立地条件进行适时、适量的灌溉，应保持土壤中有效水分。

2、人工浇水方法、次数及注意事项：春秋季节缺水时每天早晨浇水一次；夏季每天早或晚浇水一次。在六、七、八、九等月份气温高，天气干燥时，还需向树冠和枝干喷水保湿，此项工作作于清晨（10点钟前）或傍晚（下午4点-6点）进行；冬季由于严寒多风，为了防寒，于入冬前应灌溉一次冬水。另外施肥后应立即浇水促进肥料溶解、渗透，加快根系吸收，还可以因浓度过高而发生烧苗、伤根现象。浇水要做到一次浇透，尤其春夏两季，长期浇水不透，将会导致干旱缺水。如果浇水次数过多，导致土壤通气性差，缺氧，厌气性细菌过多，引起烂根。另外浇水不透还会导致树木产生浮根现象（因树根有向水性），根系难以伸展，始终在浅层表面上中回旋，所以乔木一般要采取拖管浇灌。综上所述，做到苗木，看土浇水。

3、土壤出现长时间积水，如不及时排出，地被植物、树木根系会受到严重影响。土壤通气不良，影响土壤内营养元素的有效（分解不完全），并产生有毒物质（有机酸等），致使植物烂根死亡，所以在暴雨后积水应及时排除，特别在霉雨季节长时间应注意排水，做到雨住水尽，这样才能有利

苗木生长。

4、院心绿地需经常进行中耕松土，土壤受践踏，浇水或下雨造成土壤板结，针对易板结的土壤更需要中。在夏季须每月松土一次，保证植物正常生长。

5、松土结合除草，清除杂草，松土切断土壤毛细管，减少土壤中水份蒸腾起到保作用，松土可增强土壤通透能力，空气土壤中的氧的含量，有利于好氧细菌的繁殖，促进土壤有机质的分解和矿物质的氧化，从而增加土壤肥力。另外由于松土增强了土壤通透力，有利于水分的下渗通透，减少水分的流淌损失，增强灌溉效果。

6、松土深度：原则上依据植物种类，树龄而定。可分为浅耕、中耕、深耕三种方式，浅耕性植物及小苗松土的深度宜浅，一般在4-8cm左右，冬季进行深耕，一般深度在10-20cm左右。树盘处宜浅，外侧逐渐加深。

7、松土时间：选在晴天或雨后2-3天进行，土壤含水量50%-60%时为宜，即用手捏不易成团为宜。

8、除草：杂草消耗大量水分和养分，影响院心植物生长，同时传播各种病虫害。还会影响景观的观赏性，顾对院心绿地内的杂草要经常灭除。除草要做到“除早、除小、除净”。初春杂草生长时就要清除，但杂草种类繁多，不是一次可以除尽的。春夏要分别进行2-3次，切勿让杂草结籽，否则第二年又会大量滋生。蔓植物要及时铲除。

9、施肥是保证绿化树木旺盛生长的有效养护措施之一。施肥要有针对性，不能千篇一律，因为树木种类、年龄、生长期和需肥数量各不相同，不同种树木，不同理化性的土壤所施用的肥料也各不相同。

10、树木的修剪，独植和庭院而树树更应保持树形的自然生长状态，行道

树除进行整形外，要保持树干高度基本一致，做到树冠完整，无病虫枝、下垂枝、丛生枝，大枯枝烂头，切平口，无撕裂，树木修剪整形要按照设计意图要求决定修剪整形，行道树的修剪要求进行修剪整形。独景树、庭面树应保持树种自然形态的原则进行修剪整形，桩景树及特殊造。

11、绿篱类修剪，应促使其分支，保持全株枝叶丰满。在生长季节生长快慢设计意图要求决定修剪次数和修剪轻重程度。绿篱修剪主要在春、秋两季的春秋梢生长迅速，所以修剪次数多。在同一季节里早修晚修好，早修可以减少体内养分的消耗。并且修剪程度要轻，修剪次数相对增多，绿篱和色块容易成型。

12、养护时保持绿地完整的给水、排水系统。草坪浇水必须湿透根系层，应浸湿的土层厚度为10厘米，通常分几次浇透，但不应发生地面长时间积水。灌水应该以喷灌为主。灌水量应根据土质、生长期、草种等因素确定。冷季节型草，春秋两季充分浇水，保持生长，夏季适量浇水，易早浇，傍晚、夜间不宜浇水，夜间湿度太大，易感染病害。安全越夏。暖季型草，夏季勤浇水，宜早晚浇水，保持生长。

13、人员设备要求：绿植、树木、草坪、绿篱类修剪、施肥等必须配备3人以上，每周一次修剪养护、每日巡视记录检查，洒水车、水罐、灌水及其浇水养护等设施设备自行提供。

#### 4. 冬季清雪要求：

1、按照“以雪为令、雪停即扫”的要求，坚持小雪1日内清除（人员5人以上），中雪2日内清除（10人以上），大雪到暴雪3日内清运完毕（15人—20人）。

2、清雪标准：清雪必须达到“根清、面净”的目标，保证路面上不留积雪。

即：主次干道达到见路面，见道线、见路边石、见步道板的标准。清扫的积雪不得随意就近堆入隔离带内或树根下，必须及时清运到城外指定地点。

3、具体要求：把清雪任务当成首要的应急任务，提前做好清雪各项准备工作。进入冬季，清雪车1台、铲车1台、拉雪车3台即进入随机待命状态，随时准备出动；要做好清雪物资和工具的储备。按照责任区域划分的要求，在不同时间段，根据雪的大小，调度所有人员做到时间到位，人员到位，责任到位，并使用适合的工具，确保任务圆满完成。夜间下雪，在早上四点半之前集合到指定路段、指定区域。白天下雪，要在半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在主干道未清理完毕前，可以将雪推到路沿石下，在主干道路沿石下清理结束后，人行道的雪不得再推到路沿石下，严禁向道路扬撒。

4、院区内楼盖必须专人负责，综合楼房盖2人、外科楼房顶2人、内科楼房顶2人、行政办公楼1人、第三住院部1人，聘用身体健康的清雪人员（50周岁以下），自行提供所需的一切工具，并承担所聘用人员的一切意外、人身、伤害、安全、劳保等问题，应自行承担赔偿责任。按照损坏房盖按照总务科找专业人员评估按价赔偿所有产生的费用。按照院内规定时间清理、清扫房顶积雪和积水、保证房顶上不留积雪。

#### 5. 庭院保洁标准：

##### 1)、工作时间：

早6：00—11：00      13：00—16：30

##### 2)、工作标准

①、楼前、楼后、庭院、角落、路面、绿地做到“八无”：无污水、无积水、无杂物、无杂草、无树叶、无垃圾、无漏扫、无焚烧垃圾树叶。

- ②、公共场所和道路每天清扫3次并进行保洁，目视范围内无散落垃圾。
- ③、及时清扫积水和积雪。及时组织清理乱堆乱放的物品。
- ④、垃圾箱（筒）外表每日清洁1次，无强烈异味，无垃圾外溢。
- ⑤、对随意破坏卫生或损坏公物的行为应礼貌劝阻。
- ⑥、每次使用完清扫工具后应清洗干净，统一存放于指定地点，以防丢失。

### 3)、清扫员工工作纪律

- ①、每天到岗后，管理员准确记录考勤，上班时，着装按公司统一要求。
- ②、按时上班、不迟到、不早退，未经管理员允许不得擅自替班，换班。
- ③、请勿随地吐痰，勿乱抛果皮、烟蒂、纸屑、垃圾等。
- ④、请爱护花园绿化和环境美化的设施，勿攀折花木，践踏草坪。
- ⑤、保洁人员按总务科划分的分担区每天提前打扫卫生，做到上班前（7:30分前）、下班前（17:00）打扫和清除垃圾完毕。对于卫生不能达标者，每发现一处罚款10.00元。
- ⑥、每天平均上午、下午分别抽出2小时，由总务科负责领导集中整治院落卫生及零活。
- ⑦、聘用身体健康的保洁人员（60周岁以下），并负责保洁人员的一切意外、人身、伤害、安全、劳保等问题，应自行承担赔偿责任。
- ⑧、疫情期间自行提供所有有效防护物资、物品。

### 四、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起止时间 2024年11月14日-2025年11月13日，共365天。

### 五、合同金额及结算方式

1、资金性质：自筹资金

2、合同金额：本合同有效期内服务价款金额：838712.51元（大写：捌拾叁万捌仟柒佰壹拾贰元伍角壹分）



- 3、付款方式：对公转账
- 4、付款期数：十二期
- 5、结算方式：

序号	项目阶段	具体内容及交付结果	付款金额(元)	付款期限(天)	计划付款时间
1	项目开始	按月支付	838712.51	365	服务期内每月月末支付当月服务款

每月月末乙方开具普通发票后，甲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付款。

6、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发票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六、保密条款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给乙方的任何资料和信息，以及乙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和技术秘密信息，属甲方的保密信息和甲方拥有所有权的财产，乙方应对该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除为履行本合同约定服务需要向行政机关作出的披露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服务以外的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或公开，并保证在本合同约定服务履行完毕后，将所有资料和信息归还甲方。本保密条款不因双方合同终止而无效，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相关信息已经被公开或事实上一方违反本条款不会给对方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害时止，本保密条款对双方仍具有约束力。乙方如有失密或泄密行为，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无论甲方是否解除合同，乙方均应当向甲方支付10%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七、合同履行、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约适用于民法典的规定，合同签订双方应当严格按照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

1、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服务应当符合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如提供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及本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出异议并拒绝接受服务；

2、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对乙方提供服务有异议的，可以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 日内予以解决，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参照本合同第十二条承担违约责任；

## 八、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 九、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相同的合同标的，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 2、合同的中止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3、合同的终止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4、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十、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天灾、水灾、地震或其他灾难战争或暴乱，以及其他在受影响

的一方合理控制范围以外且经该方合理努力后也不能防止或避免的类似事件；

2、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或延迟履行合同的一方可视不可抗力的实际影响免除部分或全部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请输入延迟履约方不可 日内出示相关的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文件，以便对方审查、确认；

3、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消除后，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消除后

请输入延迟履约方不可 日内出示相关的主管部门签发的证明文件确认不可抗力事件的终止或消除；

4、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的，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负赔偿责任。

##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向海伦市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文件组成

- 1、政府采购采购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
- 3、甲方提供工程清单；
- 4、投标(响应)承诺书；
- 5、评标记录；
- 6、中标(成交)通知书。

本甲乙双方电子签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电子版)通过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上传至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纸质版合同根据甲乙双方需要自行签订留存)。

<p>甲方：</p>  <p>2024年11月14日</p>	<p>乙方：</p>  <p>2024年11月14日</p>
<p>签订地点：海伦市建设路357号</p>	<p>签订地点：海伦市建设路357号</p>
<p>单位地址：海伦市建设路357号</p>	<p>单位地址：黑龙江省绥化市海伦市海兴镇海兴村北门路东</p>
<p>法定(或授权)代表人：黄文祥</p>	<p>法定(或授权)代表人：张雪山</p>
<p>委托代理人：张广奇</p>	<p>委托代理人：</p>
<p>电话：04555730054</p>	<p>电话：13154551421</p>
<p>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海伦市支行</p>	<p>开户银行：海伦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海兴信用社</p>
<p>账号：0912034409200102569</p>	<p>账号：630280122000011853</p>
<p>账号名称：海伦市人民医院</p>	<p>账号名称：海伦市丁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p>